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新星市生态环境局

十三师环审表（2025）54 号

关于哈密黄田大理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新星市黄田农场 水泥用大理岩矿采矿工程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哈密黄田大理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黄田大理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新星市黄田农场水泥用大理岩矿采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黄田农场十三连，矿区占地面积 256400 平方米，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94^{\circ}08'42.123''$ ；北纬 $42^{\circ}58'05.112''$ 。项目性质为新建，建设露天采场、工业场地、排土场、矿区道路、办公生活区等辅助工程，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开采矿石量 22 万立方米/年。总投资 3155.3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

项目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综合考虑，项目建设和运营造成的不良环境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

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建设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机构 and 人员配置，严格按照报告表有关要求落实相关措施，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噪声污染，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二）运营期

1.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有组织废气：破碎、上料、筛分工序置于封闭厂房内，产尘点封闭处理，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矿山开采区、堆场及运输道路定期洒水降尘，皮带走廊全部密闭。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洗车废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满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排放标准》（DB65 4275-2019）C级标准后，用于周边生态荒漠恢复。

3.严格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

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危险废物：废机油暂存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建立相应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

（2）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剥离废石、除尘器收集尘、沉淀池底泥收集用于回填采坑，道路筑基。

5.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落实各项应急环境管理措施以及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风险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6.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要求，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生活污水处理池、危废间、沉淀池；一般防渗区为工业场地、生活区。根据不同的防渗区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落实地下水污染监控计划和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避免对地下水环境造

成污染。项目运行过程中强化监控手段，定期检查，杜绝厂区内有事故性排放源的存在，减少环境风险，同时严防生产装置、管道的跑、冒、滴、漏，保护项目区地下水资源。

三、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我局委托第十三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开展该项目的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黄田城镇管理和生态保护中心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填报登记表。项目建成后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报告需报第十三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备案。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本批复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妥善保管本批复及报告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

生态环境局

2025年12月5日

抄送：局领导及相关科室（单位）

黄田城镇管理和生态保护中心，吉林岚璟环境技术咨询服务中心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态环境局

2025年12月5日印发
